

目 录

在自治区十一届人大八次会议闭幕会上的讲话 ... 石泰峰(1)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选举 办法	(4)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公告 (第一号)	(6)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 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变动情况报告	王 俭(7)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公告 (第二号)	(8)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主席团 关于提名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候选人的决定	(8)
关于提名石泰峰同志为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候选人 的说明	盛荣华(9)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李建华 辞职请求的备案报告	(12)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主席团 和秘书长名单	(15)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主席团 常务主席名单	(16)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副秘书长 名单	(17)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 议程	(18)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2017 年
第十五号
(十一届人大
八次会议)
总号:242

主办单位: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地 址:银川市贺兰山中路 266 号
邮政编码:750002

在自治区十一届八次会议闭幕会上的讲话

(2017年6月22日)

石泰峰

各位代表、同志们：

自治区十一届人大八次会议，经过全体代表和与会同志的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就要胜利闭幕了。大会选举我担任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这是各位代表和全区670多万各族人民群众对我的信任。我深表感谢，定当忠诚履职、担当尽责，为宁夏发展和人民幸福奉献自己的全部心力，决不辜负中央的信任和全区人民的重托。

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描绘了宁夏与全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的宏伟蓝图，明确了今后五年发展的奋斗目标，提出了“实施三大战略、五个扎实推进”的主要任务，开启了我区各项事业发展的新征程。当前，宁夏的发展已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全区上下深入学习贯彻党代会精神，向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与全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的目标迈进。新的目标、新的任务，对我区人大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也为人大更好地发挥职能作用提供了新的更大平台。作为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我深知这一岗位饱含着组织的信任、承载着人民的重托，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到宁夏工作虽然只有两个月的时间，但

我已经是宁夏人了，已经深深地爱上了这片热土，淳朴善良、包容热情的宁夏人民深深地感染着我、鼓舞着我、激励着我。我将与自治区人大常委会的同志一道，牢记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时的殷切嘱托，继承和发扬历届自治区人大常委会的优良传统，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紧紧依靠全体代表，紧紧依靠全区人民，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不忘初心、继续前进，以担当尽责为本、以干事创业为要、以造福一方为荣，振奋精神、实干兴宁，展现新作为、树立新形象、创造新业绩，奋力走好新的长征路，为实现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与全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目标不懈奋斗。

始终做到对党忠诚、把好方向。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自觉做到“四个看齐”，旗帜鲜明讲政治、顾大局、守纪律，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挺在前面，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始终保持政治定力、站稳政治立场，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不懈地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武装头脑、指

导实践、推动工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6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充分认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强大生命力和巨大优越性,切实增强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的政治自信和思想自觉,确保人大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以党的旗帜为旗帜、以党的意志为意志、以党的使命为使命,充分发挥人大党组的领导作用,自觉把人大工作放在党和国家事业大局中去把握,放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中去推进,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全区人民意志,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宁夏不折不扣落实到位,确保自治区党委重大决策部署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始终做到发展为要、实干兴宁。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聚焦党代会确定的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聚力创新驱动、脱贫富民、生态立区“三大战略”,准确把握职责定位,切实增强责任担当,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和任免权,以民主凝聚民心民力,以法治保障改革发展,以监督促进任务落实。带头做创新发展的引领者,围绕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带头解放思想、转变观念,以改革创新的精神推进人大工作创新发展,通过人大监督、地方立法、重大事项决定,促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绿色发展、转型发展,营造风生水起的创新生态。带头做深化改革的促进者,自觉把立法工作融入深化改革工作大局,主动服务改革、全力支持改革、积极参与改革,从法规的立改废上为改革授权、松绑、出据,确保改革于法有据、依法推进。带头做和谐稳定的维护者,注重发挥

人大代表作用,发挥法律在调节社会关系中的作用,加大法治宣传教育力度,进一步畅通社情民意,扎实做好理顺情绪、化解矛盾、凝聚共识的工作,切实维护民族团结、宗教和顺、社会和谐稳定的大好局面。

始终做到一心为民、服务人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增进人民福祉作为人大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时刻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善谋富民之策、多行惠民之举、务求利民之效,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坚持把打赢脱贫攻坚战作为民生工作的重中之重,稳扎稳打、扎实推进,在精准脱贫上下功夫,在稳定可持续上下功夫,在落实责任上下功夫,真扶贫、扶真贫、真脱贫,确保全面小康路上一户不落、一人不少。坚持不懈推进富民工程,千方百计增加群众收入,大力发展社会事业,不断扩大公共服务,切实解决群众关心的教育、文化、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方面的问题,让老百姓在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上持续取得新进展。坚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倾听群众呼声、反映群众意愿、回应群众期待,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重实情办实事、勇担当敢作为、不空谈不作秀,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忠实代表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以实干有为的行动赢得群众的拥护和支持。

始终做到恪尽职守、依法办事。坚持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推进社会主义法治实践,努力让法治成为宁夏未来发展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让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成为宁夏人生活方式的重要内容。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忠诚履行宪法

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保证人民当家作主,不断提升各项工作法治化水平。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从制度上保证自治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法规、作出的决议决定,符合法律、体现民意,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贡献力量。

始终做到秉公用权、廉洁从政。牢固树立正确的政绩观、权力观、利益观,堂堂正正做人、干干净净做事、规规矩矩用权。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从政各项要求,自警自律、慎独慎微,在依法用权、正确用权、干净用权中保持廉洁,在守纪律、讲规矩、重名节中做到自律。坚持交往有原则、有界限、有规矩,净化工作圈、生活圈、朋友圈,注重家庭、家教、家风,严格要求家人及身边工作人员,自觉同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作斗争。

各位代表,同志们,实现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与全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的目标,是全区上下共同的责任、共同的事业。全区各级人大和人大代表要把学习宣传贯彻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把握精神实质、抓好贯彻落实,努力在发挥立法对促进发展的作用上下功夫,在监督和支持“一府两院”抓好工作落实上下功夫,在密切联系群众、凝聚人心上下功夫,努力把人大各项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各位代表,同志们! 功崇惟志、业广惟勤。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高度的责任感和强烈的事业心,振奋精神、实干兴宁,奋力走好新的长征路,为实现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而不懈奋斗,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选举办法

(2017年6月21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以下简称地方组织法)和《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二、本次会议补选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

三、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会议,方可进行大会选举。

选举工作由大会主席团主持。

四、依照地方组织法关于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补选国家机关领导人员时“候选人数可以多于应选人数,也可以同应选人数相等,选举办法由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定”的规定,本次会议补选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采取候选人数同应选人数相等的办法进行选举。

五、候选人由大会主席团提名。

六、选举采用无记名投票的方式。代表对于选票上的候选人可以投赞成票,可以投反对票,可以另选他人(必须是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也可以弃权。

代表对候选人表示赞成的,在候选人姓名右侧“赞成”栏空格内画“○”;反对的,在候

选人姓名右侧“反对”栏空格内画“×”;弃权的,不画任何符号。另选他人的,在选票指定位置填写所选人的姓名,并在其姓名右侧“赞成”栏空格内画“○”。弃权的不得另选他人,弃权另选他人的,另选他人无效。

填写选票必须使用大会选举填票专用笔。不得在选票的填写区涂改选举符号,不得在选票的非填写区涂画,不得同时在“赞成”和“反对”栏空格内画符号,不得折叠选票。如有选票填写错误的,代表可向工作人员申请更换。

七、候选人或另选的他人获得的赞成票超过全体代表的半数方可当选。如果未能当选,本次会议不再选举。

八、大会设监票人12人,其中总监票人1人。监票人由各代表团从不是候选人的代表中各推选2人。总监票人由大会主席团在各代表团推荐的监票人中指定。

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经大会主席团讨论后,提请全体会议举手表决通过。

九、大会选举投票顺序是:先监票人投票,随后其他代表依次投票。投票时必须按本办法规定将选票投入票箱。

十、本次会议的选举由电子计算机计票。

如果电子计票系统发生故障时，则改为人工计票。

计票工作人员由大会秘书处指定。

十一、投票结束后，计算机统计收回的选票数，等于或少于发出的选票数，选举有效；多于发出的选票数，选举无效，应重新投票。统计结

果由总监票人报告全体代表，确认投票有效后方可计票。

十二、计票结果由总监票人报告大会主席团，经主席团确认选举有效后，向大会宣布选举结果。大会主席团发布公告。

十三、本办法未尽事宜，由大会主席团决定。

宁夏回族自治区 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 公 告

(第一号)

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总名额为 423 名,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确认后,实有代表 415 名,预留 1 名(回族),出缺 7 名。

近期,由中卫市选出的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自治区党委原常委、党委统战部原部长马廷礼(回族)调离我区;固原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定接受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自治区农牧厅原副厅长吴万俊(回族)提出的辞去代表

职务申请。根据代表法的有关规定,马廷礼、吴万俊的代表资格终止。

截至目前,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 413 名。

特此公告。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主席团

2017 年 6 月 21 日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 代表资格变动情况报告

——2017年6月21日在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上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王 俭

大会主席团：

我代表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就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来，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变动情况报告如下：

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总名额为423名，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确认后，实有代表415名，预留1名（回族），出缺7名。

近期，由中卫市选出的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自治区党委原常委、党委统战部原部长马廷礼（回族）调离我区，根据代表法

的有关规定，马廷礼（回族）的代表资格终止。

由固原市选出的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自治区农牧厅原副厅长吴万俊（回族），因涉嫌违纪违法，本人提出辞去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固原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定接受吴万俊（回族）的辞职申请。根据代表法的有关规定，吴万俊（回族）的代表资格终止。

截至目前，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413名。

以上报告，请大会主席团审议并公告。

宁夏回族自治区 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 公 告

(第二号)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6月22日补选石泰峰为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

现予公告。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主席团

2017年6月22日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八次会议主席团关于提名自治区人大常委会 主任候选人的决定

(2017年6月21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主席团第三次会议通过)

根据本次会议选举办法的规定,主席团决定:提名石泰峰为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主任候选人,提交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代表酝酿、讨论。

关于提名石泰峰同志为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候选人的说明

——在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主席团第三次会议上

(2017年6月21日)

盛荣华

大会主席团：

今年4月25日，中央决定：石泰峰同志任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书记，提名为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候选人；李建华同志不再担任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书记、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职务。5月25日，自治区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定，接受李建华同志辞去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职务，报自治区十一届人大八次会议备案。

6月9日，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胜利闭幕，在自治区十二届党委一次全体会议上，石泰峰同志全票当选为自治区党委书记。自治区十一届人大八次会议是在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之后召开的又一次重要会议，其主要任务就是依法补选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下面，受自治区党委委托，我就提名石泰峰同志为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候选人向大会主席团作说明。

石泰峰，男，汉族，1956年9月出生，山西榆社人，1982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74年5月参加工作。北京大学法律系法学基础理论

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教授。现任十八届中央候补委员，自治区党委书记，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提名为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候选人。

1974年5月至1975年9月山西省榆社县大寨公社知青；1975年9月至1977年7月山西机床厂技工学校学习；1977年7月至1978年9月山西机床厂第五车间工人；1978年9月至1982年9月北京大学法律系法律学专业学习；1982年9月至1985年7月北京大学法律系法学基础理论专业硕士研究生；1985年7月至1990年6月中央党校法学教研室教师，其间：1987年11月至1988年11月挂职任河北省宁晋县委副书记；1990年6月至1992年9月任中央党校科学社会主义教研部法学室副主任，其间：1991年9月至1992年9月在荷兰阿姆斯特丹大学法学院进修；1992年9月任中央党校科学社会主义教研部法学室主任（1995年11月评为教授）；1996年3月任中央党校政法教研部副主任；1999年1月任中央党校政法教研部主任；1999年10月任中央党校校务委员

会委员兼政法教研部主任;2000年12月任中央党校校务委员会委员兼组织部部长、政法教研部主任;2001年7月任中央党校副校长兼组织部部长、政法教研部主任;2002年2月任中央党校副校长兼政法教研部主任;2002年4月任中央党校副校长;2010年9月任江苏省委常委、组织部部长;2011年8月任江苏省委副书记、组织部部长;2011年9月任江苏省委副书记、组织部部长,省委党校校长;2011年12月任江苏省委副书记,省委党校校长;2014年6月任江苏省委副书记、苏州市委书记,省委党校校长;2015年11月任江苏省委副书记、省政府党组书记兼省委党校校长;2015年12月任江苏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政府党组书记兼省委党校校长;2016年1月任江苏省委副书记、省长,省政府党组书记兼省委党校校长;2016年11月任江苏省委副书记、省长,省政府党组书记;2017年4月任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书记,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提名为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候选人。

党的十八大代表,十八届中央候补委员,十一届、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法律委员会委员。

石泰峰同志政治立场坚定,党性观念和大局意识强,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政策理论水平高,法学理论造诣深,依法行政意识强,善于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开展工作。思维敏捷,思路清晰,思想解放,视野开阔,勇于创新,领导经验丰富,熟悉党务和政府工作。善于带班子领队伍,带头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注意调动各方面积极性,驾驭全局能力和组织协调

能力强。事业心和责任感强,作风深入,工作扎实,敢于担当,尽职尽责。

石泰峰同志担任江苏省省长期间,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产业转型升级,统筹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在支持实体经济、扩大有效投资、促进消费升级、加快外贸转型、创新驱动发展等方面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为推动江苏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石泰峰同志作风民主,坚持原则,处事稳健,考虑问题周到细致,团结同志,善于合作共事,公道正派,待人诚恳,要求自己严格,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守廉洁自律要求,自觉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群众威信高。

石泰峰同志履新宁夏后,深入基层,调查研究,熟悉情况,组织各级领导干部深入学习研究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及视察宁夏时重要讲话精神。先后深入5个地级市、17个县区、宁东基地和部分区直部门进行调研;与自治区党委班子成员和省级领导干部谈心谈话,主持召开各种专题会议,广泛听取意见建议,把脉宁夏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组织部署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筹备工作,多次研究审改党代会工作报告,悉心谋划宁夏今后五年的发展蓝图,明确实施“三大战略”“五个扎实推进”、加快“两个先行区、两个示范区”建设的新目标新任务,并提出了一系列工作举措。在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上,石泰峰同志代表党委作的工作报告,得到了全体代表和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高度认可。大会选举圆满成功,自治区第十二届党委委员、

候补委员,纪委委员和宁夏出席党的十九大代表均全票或高票当选,其中,中央提名的十九大代表候选人全票当选,自治区第十二届党委常委、纪委常委人选和书记、副书记人选均全票当选。会风会纪严明,代表的参会率、住宿率、就餐率是历届党代会最高的。整个大会组织严密、安排有序、风清气正、反响很好,取得圆满成功,受到中央组织部督导组的充分肯定,体现出石泰峰同志很高的政治水平和政策水平、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很强的总揽全局能力和驾驭复杂局面的能力。党代会结束后,石泰峰同志迅速部署党代会精神的学习宣传,带头宣讲党代会精神,号召和推动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振奋精神、实干兴宁,为实现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与全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而奋斗,体现出自治区党委团结拼搏、务实进取、攻坚克

难的决心和信心,表现出对党的事业高度负责的精神和对宁夏人民的深厚感情,是一个称职的好班长。

大会主席团,选举产生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是本次代表大会的主要任务,也是全区各族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全区上下乃至国内外都很关注。自治区党委希望主席团每一位同志都能够充分认识和理解中央人事安排格局,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讲政治、顾大局、守规矩,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带着责任、带着担当,切实做好各项工作,引导全体代表依法履行职责,确保圆满完成大会选举任务。

以上说明连同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候选人建议名单,请主席团会议一并审议。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接受李建华辞职请求的备案报告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和李建华的请求，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5月25日，决定接受李建华辞去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职务。现报大会备案。

附件：1.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李建华辞去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职务的决定

2.辞呈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年6月19日

附件 1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接受李建华辞去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主任职务的决定

(2017年5月25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定,接受李建华
辞去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职
务,报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

议备案。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7年5月25日

附件 2

辞 呈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因工作变动，本人辞去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职务。

(签名)

李进芳
2017年4月27日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八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57人,按姓名笔画排列)

(2017年6月21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马三刚(回族)	马玉芳(女,回族)	马丽波(女,回族)
马宗保(回族)	马俊(回族)	马晓光(回族)
马瑞文(回族)	王儒贵(回族)	艾矛(女,回族)
左军	左新军	石泰峰
卢苏萍(女)	白尚成(回族)	吕新萍(女)
刘学军	刘春增	刘彦宁
刘桓(回族)	刘崇贵	刘慧芳(女)
齐同生	许传智	孙贵宝
纪峥	严永胜	李泽峰
李锐(回族)	杨发明(回族)	肖云刚
吴玉才(回族)	何健	沈左权
张志敏(回族)	张柱	陈伟
陈绪国	罗永红	周舒
赵永清	赵诚	赵亮
赵涛	赵惠娥(女)	项宗西
姚文明	姜志刚	袁进琳
徐力群	徐广国	陶进
盛荣华	崔波	彭友东
道月泓(女)	樊虹(女,回族)	戴秀英(女,回族)

秘书长:马三刚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八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

(共 14 人)

(2017 年 6 月 21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石泰峰	姜志刚	许传智
盛荣华	马三刚(回族)	李 锐(回族)
左 军	肖云刚	吴玉才(回族)
刘慧芳(女)	王儒贵(回族)	孙贵宝
袁进琳	徐力群	

召集人:石泰峰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八次会议副秘书长名单

(共5人)

(2017年6月21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徐力群

王紫云

陈洪斌

李泽峰

杜银杰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八次会议议程

(2017年6月21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 一、补选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主任
- 二、其他